

大理市环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附属设施工程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样例）

大理市人民政府：

《大理市环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附属设施工程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大市政征补公告〔2024〕1号）已收悉并书面告知当事人。本次征收涉及**乡（镇）**村民委员会集体土地总面积**公顷（其中农用地**公顷、耕地**公顷、未利用地**公顷、建设用地**公顷）。经**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集体讨论，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大理市环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附属设施工程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各项内容无意见，无需进行听证。

**村民委员会（签章）

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签字

年月**日